**桃園市107學年度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**

**複選鑑定 公告事項：**

1. **開放查看試場：8:30~9:00（教室編號：422~423；431~437）**
2. **學生進場時間：9:20~9:30**
3. **考生報到處：3年2班教室，教室編號421  
   (請家長於9:15分前離開試場)**
4. **攜帶物品：攜帶鑑定證、鉛筆、橡皮擦、藍原子筆、黑原子筆、修正液(帶)**
5. **停車資訊：開放校內兩側圍牆邊供家長停車，家長自本校正門出入，請減速慢行並遵從交通指引，謝謝配合。**
6. **鑑定時間，請家長至家長休息區（2年2班教室，教室編號411）位置等待。考試完畢，試務中心會廣播請家長到考生報到處（3年2班教室，教室編號421）統一將學生帶回。**
7. **複選試場平面圖、複選應考序位表請查看相關附件檔案。**
8. **醫務站及考生服務處設於丁梯樓梯口。**
9. 如有疑問請洽青溪國小：3347883轉610~612。